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我单位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负责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单位预算包括: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本级预算。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内设机构6个,包括:局办公室、综合审批科、监督管理科(自然生态科)、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生态环境监测站、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十三大队(汉南)。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总编制人数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5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6 人）。在职实有人数 52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4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6 人），工勤人员 3 人。

离退休人员 14 人，均为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3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38.2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7820.58
九、其他收入	290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7.2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438.00	本年支出合计	8438.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8438.00	支 出 总 计	8438.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公开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438.00	2078.07	6359.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152.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0	152.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88	26.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12	100.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	25.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21	238.2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21	238.2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70	118.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51	119.51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20.58	1460.65	6359.9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460.65	1460.65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60.65	1460.65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459.93	0.00	3459.9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59.93	0.00	3459.9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0.00	0.00	29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0.00	0.00	2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21	227.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21	227.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55	182.55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9	24.8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7	19.77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38.00	一、本年支出	5538.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38.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238.21
		(八) 节能环保支出	4920.58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27.21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538.00	支 出 总 计	5538.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38.00	2,078.07	1,722.73	355.34	3,459.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152.00	152.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0	152.00	152.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88	26.88	26.8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12	100.12	100.12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	25.00	25.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21	238.21	238.2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21	238.21	238.2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70	118.70	118.7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51	119.51	119.51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20.58	1,460.65	1,105.31	355.34	3,459.9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460.65	1,460.65	1,105.31	355.34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460.65	1,460.65	1,105.31	355.34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459.93	0.00	0.00	0.00	3,459.9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59.93	0.00	0.00	0.00	3,459.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21	227.21	227.2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21	227.21	227.2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55	182.55	182.55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89	24.89	24.89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77	19.77	19.7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78.07	1722.73	35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4.05	1694.0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6.38	216.3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5.84	135.84	0.00
30103	奖金	499.85	499.8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8.57	118.5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12	100.1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00	25.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70	118.7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9.51	119.5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2	11.0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55	182.5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51	166.5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34	0.00	355.34
30201	办公费	4.24	0.00	4.24
30202	印刷费	15.17	0.00	15.17
30203	咨询费	30.00	0.00	30.00
30205	水费	1.00	0.00	1.00
30206	电费	9.05	0.00	9.05
30207	邮电费	1.06	0.00	1.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60	0.00	18.60
30211	差旅费	7.90	0.00	7.90
30213	维修(护)费	10.55	0.00	10.55
30215	会议费	10.20	0.00	10.20
30216	培训费	5.20	0.00	5.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0	0.00	10.00
30226	劳务费	6.48	0.00	6.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0	0.00	80.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0.00	30.00
30229	福利费	17.40	0.00	17.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0	0.00	14.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00	0.00	8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8	28.68	0.00
30302	退休费	26.88	26.8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0	1.8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公开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2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汉南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李忠会	联系电话	84893228
单位地址	经开区东风大道88号市民服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56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武汉市改善空气质量 2021 年工作方案》武政【2021】7 号,根据武环办【2020】16 号--《市环境生态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启动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项目。根据武环办【2020】16 号--《市环境生态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编制挥发性有机物“一厂一策”治理方案的通知》,启动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一园一策”治理项目。根据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更新项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排放源统计年报的工作的通知》环办综合函[2021]104 号、《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排放源统计年报等有关工作的函》鄂环办函[2021]59 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排放源统计年报等有关工作的通知》武环办[2021]10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环境统计有关工作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36 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指导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293 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指导工作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9 号)、《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方案〉的通知》(鄂环发(2020)18 号)及《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清理整顿和 2020 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方案》省生态环境厅《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全省生态环境执法机构制式服装 和标志配发工作的通知》鄂环办[2021]49 号、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 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299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统一制式服装和标志配发工作的通知》(环办执法函[2020]723 号)以及省司法 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鄂司发[2020]11 号)等各项规定。</p>		
项目实施方案	<p>1、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和挂牌、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实施方案: 移动机械排气抽检全年不少于辖区保有量的 60%,大约 700 台,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和挂牌全年不少于 200 台。</p> <p>2、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实施方案: (一) 准备阶段 召开由主管领导和相关单位参加的工作启动会,汇报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排放企业进行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工作计划。由经开区生态环境分局牵头,联系相关的部门和重点企业等,制定工作计划。 (二) 工作阶段 对企业上交的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资料进行专业审核并提出修改意见,对企业修改完善后的资料进行抽样核查。 (三) 数据整理阶段 对企业提交的最终材料进行数据汇总及整理,完成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项目工作。</p> <p>3、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一园一策”治理项目实施方案: (一) 准备阶段 召开由主管领导和相关单位参加的工作启动会,汇报“一企一策”、“一园一策”工作计划。由经开区生态环境局牵头,联系相关的部门和重点企业等,制定工作计划。 (二) 工作阶段</p>		

	<p>对企业上交的“一企一策”、园区上交的“一园一策”资料进行专业审核并提出修改意见，对企业及园区修改完善后的资料进行抽样核查。</p> <p>(三) 数据整理阶段</p> <p>对企业及园区提交的最终材料进行数据汇总及整理，完成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一园一策”治理工作。</p> <p>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评估实施方案： 2022.1-2022.12 对辖区内受理的审批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技术评估。</p> <p>5、排放源统计年报实施方案： 2022.2-2022.4 对全区重点污染源调查对象环境统计数据进行咨询指导、质量核查、修改完善、信息审核、数据汇总、技术分析、工作报告等。审核内容主要包括企业废水废气排放情况、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情况、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利用情况等，以及核算方法选择的合理性和支撑材料的完整性等，审核方法参照国家相关要求及规定。预计 2022 年质量审核 168 家。</p> <p>6、水污染防治第三方巡查服务项目实施方案： 1、每月制定巡查方案，以影像视频图片报告形式记录巡查发现水污染突出问题及具体情况；2 巡查服务内容：我区河流、湖泊等地表水体水环境质量现状；集中式饮用水源安全隐患情况；上级督办、领导交办、群众举报、媒体关注的突出水环境问题；其他水环境污染问题；3、工作成果每周形成《水环境巡查工作报告》，每月及 2021 年 12 月综合分析我区当月及全年水环境质量及水污染防治工作情况，形成工作报告。</p> <p>7、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实施方案： 防范环境突发事件，妥善处置，降低突发事件。改善辖区环境质量，规范辖区企业，确保全年无重大环境事故发生，湖泊、水源地、放射源、危险废物无重大环境污染，确保环保目标完成。</p> <p>8、危险废物专项排查实施方案：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汉市生态环境系统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排查工作。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排查和整治全区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隐患。</p> <p>9、环境监察“以钱养事”工作经费实施方案： 协管员分片区、分项目管理我区各项环保事务，同时兼顾环保投诉电话 18086024832 的接听及处理，实现 24 小时不间断值班。负责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拥抱蓝天行动计划工作、水污染防治工作、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完成工作、排污费征收工作、环保违法违规清理处罚工作、自然生态保护工作、秸秆禁烧工作、环境监测工作、信息公开工作、环境信访工作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p> <p>10、经开区智慧环保项目费用实施方案： 1. 通过环保信息化建设，实现生态环境数据的汇聚、共享与利用，提升生态环境管理水平。通过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将“互联网+”融入环境保护建设管理体系的全领域、全过程，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为全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重要的决策依据。 2. 包含一个环保大脑，两套标准规范体系，“环保管家”服务，数据存储、等环评测等内容。</p> <p>11、大气巡查实施方案： (一) 大气巡查 第三方聘请 8 名现场巡查人员对扬尘污染源、企业污染源、餐饮油烟及小煤炉污染源，汽车、船舶修理等露天喷涂，露天焚烧垃圾、荒草、秸秆等现象进行巡查，临时管控落实情况，其他大气污染问题。 (二) 跟踪市区两级督办情况 每周对市区两级督办进行跟踪，对整改情况进行回访，并将相关情况以视频、照片和文字等形式进行反馈。 (三) 月报、日台账提交 每日对巡查进行台账登记，对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以视频、图片及文字形式反馈整改落实情况，每月报送《第三方巡查工作月报》，分区域分污染现象制作电子图册。 (四) 年报 服务期满 1 个月内提交《第三方巡查工作年报》，对年度工作进行工作分析，提出相关工作建议。</p> <p>12、秸秆禁烧工作经费及高清视频监控实施方案： 1. 全区产生秸秆确权面积 16 万亩，每到收获季节产生大量秸秆，为图省事部分农民一把火烧了了事。秸秆露天焚烧直接导致大气污染、威胁交通安全。为改善我区空气质量申请经费用于农民补贴、巡查值守、督察、宣传等。 2.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依托第三方公司建立禁烧监控系统； (2) 由第三方公司对该系统进行运行及维护，对我提供相关监控数据</p> <p>13、街道小型空气质量监测站购买数据服务项目实施方案： 采用国家标准监测方法（监测方法必须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要求）的空气质量监测设备，提供全区七个街道的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包括可吸入颗粒物（PM10）、细颗粒物（PM2.5）、二氧化硫（SO2）、二氧化氮（NO2）、一氧化碳（CO）、臭氧（O3）6 项监测指标，提供数据时限为壹年。</p> <p>14、重点区域交通管控劝导岗费用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市政府印发的《武汉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武政[2020]10 号）及管委会（区政府）印发的《武汉经开区（汉南区）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武经开[2020]52 号）文件有关要求，需强化重点区域交通管控，即加强重点区域道路交通状况监测和精细化管理，制订管控专项方案，明确重点区域优化交通组织措施要求，加强重点区域道路交通精细化管理。</p>
--	---

	<p>区生态环境分局设立硃山湖大道与沌阳大道交叉口、硃山湖大道与车城大道交叉口2个劝导岗，区交管大队指导劝导岗值守人员对通行的重型车辆进行劝导分流，缓解重点区域周边道路车流压力，从而减少尾气排放。</p> <p>15、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系统运维费用实施方案： 1.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环境空气网格化监测系统进行运维，包括81套微型空气自动监测站、12套恶臭自动监测系统、1套环境空气质量监控平台，运维期限为一年。 2.主要内容包括对各站点设备运行维护、数据采集与传输、数据校准与质控、数据分析服务、软件平台运维维护，以及备机、电力、网络通讯和平台云服务器使用等。</p> <p>16、环保专项工作经费实施方案： 开展环境宣传环境教育：绿色创建活动以及世界环境日宣传，开展环境教育及市级绿色创建工作。武汉开发区环保局完成绿色学校（幼儿园）创建不少于1个，各区中小学环境教育普及率≥85%，中小学环境教育课时≥12课时；围绕世界环境日等环境纪念日开展有创新、有特色、有影响、有成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在公共场所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服务活动不少于8次；绿色社区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率达到100%。</p> <p>17、噪声监测系统运维费用实施方案： 根据区领导要求，建成了重点小区的噪声监测系统，为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需进行运行维护。</p> <p>18、柴油货车尾气排放路检、用车大户抽检实施方案： 柴油货车尾气排放路检每月不少于200台，用车大户抽检每月不少于50台。</p> <p>19、2022年环境监测费用实施方案： 1.环境质量监测工作；2.固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工作；3.新增污染源企业监督性监测工作；4.疫情常态化防控监测工作；5.投诉、应急监测；6.管理部门临时下发的监测任务。 项目实施要求：对辖区的企业进行监管，企业排污达标排放，保护环境。</p> <p>20、有害垃圾集中贮存和分类贮存管理及后续运输、处置实施方案：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297号；武汉开发区区管委会（汉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开发区（汉南区）2020年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经开办【2020】30号）要求，开展有害垃圾集中暂存场所分类贮存管理及后续运输、处置工作。对我区产生的有害垃圾进行集中贮存和分类贮存管理及后续运输、处置工作。</p> <p>21、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审核实施方案： 完成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审核工作。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要求，完成辖区内持有排污许可证的企业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的审核工作，预计2022年审核100家。</p> <p>22、设备购置 监察、监测等设备购置55.5万元 环境应急、上级临时交办工作任务经费 环境应急、上级临时交办工作任务经费114.91万元 统筹项目 市局统筹分签的项目款项40万元</p>		
项目总预算	3459.93	项目当年预算	3459.9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4208万元，2022年预算费用3459.93万元，2022年预算比上年度减少748.07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59.9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59.9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59.9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含往来可用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水污染防控第三方巡查服务:	委托业务费	95.2	<p>场巡查费主要包括:巡查人员餐费、巡查人员的补助。按照人均每天工作100元工资,30元餐补计算,每天5人,年工作日250天,约16.25万元。(年工作日:365天-104天(休息日)-11天(法定节假日)=250天);夜间及节假日巡查、餐补、加班补助,每天2人,按照国家规定节假日发2-3倍工资计算(基础价格见上一栏),合计约650元/天,全年预计节假日巡查100天,合计约6.5万元。调度专员2人,费用按照人均每天工作100元工资,节假日按200元计算,每月工资约3800,每月通讯补贴约200元,小计月度费用4000元。合计约9.6万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需用机动车2辆,每百公里油耗约10L,汽油单价按照目前6.5元/L,行程大约150公里/天(绕行路途),按照方案年工作日350天,共计约6.8万元。</p> <p>溯源费用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测算,按每月8个排口计算,工作量按照管线探测的公里数计算工作量,按照每个排口溯源管线长度预估0.5km,共计48km,每公里按0.676976万元计算,全年溯源费用约32.5万元;检测费用依据《湖北省环境监测服务收费标准》测算,按照每个排口1200元计算,全年检测费用约11.52万元。国家目前没有相关收费标准。本项目属于环境咨询类项目,编制费用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标准》测算,按每月2000元计算,全年2.4万元;年报约按1万元计算;全年报告编制费用3.4万元。印制水巡查成果工作文件、月报、年报等约0.8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42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5.39万元。</p>	
	秸秆禁烧工作经费及高清视频监控:	委托业务费	184.5	<p>各街道的巡查经费、督查经费、宣传经费、专项费用四部分。宣传经费街道每村0.1万元,巡查经费按照每万亩耕地4.14万元标准(每万亩耕地6、7、9、10、11月配备3人,5、8、12月配备1人,每人每月工资用具补助按2300元计),配备专人巡查,用于巡查人员工资用具补助支出。督察经费用于燃料、办公用品支出,军山街按2万元、纱帽街按照7万元(因农科所归属于纱帽街,之前的督察2万元和宣传1万元,转至纱帽街)、湘口街按照7万元,其他街道按5万元计。专项安排纱帽街工业园区代征未建及储备用地秸秆禁烧工作经费6万元。</p> <p>另外每个监控点安排2万元用于报警的及时处置和反馈,共30万元;湘口街和东荆街各安排5万元用于水域养殖面积的烧荒巡查工作经费。</p> <p>湘口街36.706万、东荆街31.867、纱帽街37.284、军山街4.667万、邓南街32.976万。</p>	
	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委托业务费	30	<p>随着经济发展,工业企业的增多,突发事件发展的可能性增加。突发事件不确定因素多。根据现场应急处置、监测费用计算:废水处置费6万元、废气处置费6万元、危险废物处置费6万元、化学品处置费8万元、应急专家评审费4万元,总计30万元。</p>	
	排放源统计年报:	委托业务费	16.8	<p>按照《排放源统计调查制度》(国统制[2021]18号)、《生态环境管理统计报表制度》(国统办函[2020]26号),《环境统计技术要求和环境统计数据审核细则(试行)》等文件要求和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对辖区内重点调查污染源填报数据进行审核,组织开展环境统计进行技术指导、质量核查、修改完善、数据技术分析汇总上报。预估2022年审核168家,按1000元/家计算,预算经费16.8万元。</p>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审核	委托业务费	20	<p>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6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指导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293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指导工作的通知》完成辖区内持有排污许可证的企业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的审核</p>	

				工作, 预计 2022 年审核 100 家, 按 2000 元/家计算, 计 20 万元。	
危险废物专项排查:	委托业务费	20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武汉市生态环境系统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 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排查工作。计划排查危险废物产生企业数量 65 家, 每家排查费用约 3000 元。	
经开区智慧环保项目费用	委托业务费	475		环保大脑建设费用 160.2 万, 包含生态环境展示一张图、环保信息发布、领导驾驶舱、环保数据治理等建设。其中人月单价包括开发方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及利润等, 单位为万元/人月本项目取值为: 1.8 万元。两套标准规范建设费用 60 万, 包含技术标准规范和数据治理规范建设。“环保管家”服务版块建设费用 120.6 万, 包含数据填报系统对接、环保咨询服务、环保办公自动化(OA)系统等内容建设。其中人月单价包括开发方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及利润等, 单位为万元/人月本项目取值为: 1.8 万元。数据存储采购费用 92 万, 包含环保业务数据存储、环保业务应用服务器等级保护测评费用 12 万, 做三级评测。其它费用 30.2 万, 包含可研方案、初设方案、项目监理、审计费用、预备费用等五项目内容	
空气质量网格化监测系统运维费用:	委托业务费	124.02		对 93 套小型微站及恶臭监测设备运行维护费用 87.822 万元, 包括设备检修及维护、电费、数据传输费以及设备耗材。数据分析应用费用 31.2 万元, 包括周报编辑 0.1 万元/份, 共计 52 份, 合计费用 5.2 万元; 月报编辑 1 万元/份, 共计 12 份, 合计费用 12 万元; 季报编辑 1.5 万元/份, 共计 4 份, 合计费用 6 万元; 年报 1 份, 合计费用 3 万元。服务器租赁及 APP 维护费用 5 万元。	
街道小型空气质量监测站购买数据服务项目:	委托业务费	210		参数空气质量监测系统设备(型号 TH-2000)折旧费 77 万元, 单套监测系统每年折旧费用为 11 万元, 共 7 套, 合计费用 77 万元; 设备检修费用 7 万元, 单套设备检修费用每年 1 万元, 共 7 套, 合计费用 7 万元; 设备耗材费用 35.7 万元, 单套设备耗材费用 5.1 万元, 共 7 套, 合计费用 35.7 万元; 电费及网费合计 9.8 万元, 单套 1.4 万元; 车辆使用费用合计 6 万元, 共 2 辆; 运维人员费用合计 36 万元, 共 3 人; 管理服务费用合计 31.5 万元。	
2022 年环境监测费用:	委托业务费	900		测算环境质量监测工作监测费 107 万, 参照 2021 年的预算监测费用, 固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工作(重点企业+一般企业)监测费 678 万, 参照 2021 年的预算监测费用。疫情常态化防控监测工作监测费 40 万, 参考 2021 年的 1-8 月实际监测费用估算全年金额, 投诉、应急监测监测费 60 万参考 2021 年的 1-8 月实际监测费用估算全年金额, 管理部门临时下发的监测任务监测费 15 万, 参考 2021 年的 1-8 月实际监测费用估算全年金额。	
环境监察“以钱养事”工作经费	劳务费	241.0056		基本工资 155.064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696 万元, 住房公积金 12.4056 万元, 其他支出 2.4 万元, 伙食补助费 23.04 万元, 福利费 3.12 万元, 工会经费 5.28 万元 2021 年编外用工待遇保障标准测算表	
环保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费	17		绘制挂图展板、宣传册等, 约 2 万元。绘制挂图展板、宣传册等, 约 2 万元。绘制挂图展板、宣传册等, 宣传小礼品(帽子、环保手袋等), 约 4 万元。订阅报刊杂志 3-4 份, 购买办公用品, 约 1 万元。定制宣传横幅、展板, 宣传小礼品(帽子、环保手袋等), 约 4 万元。定制宣传横幅, 宣传小礼品(手摇扇、环保手袋等), 约 4 万元。	
重点区域交通管控劝导岗费用	委托业务费	144		设立砾山湖大道与沌阳大道交叉口、砾山湖大道与车城大道交叉口 2 个劝导岗, 各岗位执勤 2 人, 每班 4 人, 另需 2 名队长, 2 名换班人员, 2 名机动人员。实行 24 小时管控劝导, 按照每班 8 小时计算, 两个岗位合计需 18 人才能实现。人均费用 8 万/年, 合计 144 万。	

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	委托业务费	18.24	1. 资料收集与分析、制定工作方案、数据初审、通知企业开展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替代等专项治理工作阶段拟投入中级以下员工 8 人, 每人 350 元/天, 共计 30 天。 2. 对企业上交资料进行专业审核阶段拟投入一般专业技术人员 6 人, 每人 600 元/天, 共计 18 天。 3. 对企业修改完善后的资料进行抽样核查阶段拟投入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4 人, 每人 800 元/天, 共计 6 天。 4. 对最终材料进行评估后做数据汇总及整理阶段拟投入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咨询人员 3 人, 每人 800 元/天, 共计 6 天。	
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一园一策”治理项目	委托业务费	18.4	1. 资料收集与分析、制定工作方案、数据初审、通知企业开展填报“一企一策”工作、通知园区进行“一园一策”整改阶段拟投入中级以下员工 8 人, 每人 350 元/天, 共计 30 天。 2. 对企业及园区上交资料进行专业审核阶段拟投入一般专业技术人员 6 人, 每人 600 元/天, 共计 20 天。 3. 对企业及园区修改完善后的资料进行抽样核查阶段拟投入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4 人, 每人 800 元/天, 共计 5 天。 4. 对最终材料进行评估后做数据汇总及整理阶段拟投入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咨询人员 3 人, 每人 800 元/天, 共计 5 天。	
环境应急、上级临时交办工作任务经费	委托业务费	114.91	2022 年环境应急处置和上级临时布置的重要工作任务经费	
统筹项目	委托业务费	40	市局统筹项目的部分项目经费	
大气巡查	委托业务费	80	21、巡查人员 8 人 63.28 万, 大气现场巡查费主要包括: 巡查人员餐费、巡查人员的补助。按照人均每天工作 150 元工资, 30 元餐补计算, 每天 8 人, 年工作日 250 天, 约 36 万元。(年工作日: 365 天-104 天(休息日)-11 天(法定节假日)=250 天); 巡查组夜间及节假日巡查、餐补、加班补助, 每天 8 人, 按照国家规定节假日发 2-3 倍工资计算(基础价格见上一栏), 合计约 2640 元/天, 全年预计节假日巡查 67 天, 合计约 17.68 万元, 合计 53.6 万。社保费用, 约 1000 元/人, 合计 9.6 万元。合计人工成本 63.28 万元。大气巡查人员驾驶车辆巡查, 油费补贴 25.36 万, 根据项目方案, 需用机动车 8 辆, 每百公里油耗约 10L, 汽油单价按照目前 6.8 元/L, 行程大约 100 公里/天(绕行路途), 加车辆损耗合每车每年燃料费用约 3.17 万元。合计 25.36 万元。编制环境巡查项目月报 3.6 万, 国家目前没有关于评估的收费标准。本项目属于环境咨询类项目, 编制费用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标准》测算按每月 3000 元计算, 计 3.6 万元。环境巡查项目日报 2.9 万 根据市场编制费常规价格测算, 每日编制费用为 80 元, 总计约为 2.9 万元。4.86 万税率按 6%计。	跨年项目尾款
噪声监测系统运维费用	委托业务费	2.8	单套设备每年运行电费约 1000 元, 七套合计 7000 元; 单套巡检费用为 3000 元, 七套合计 21000 元。	
柴油货车尾气排放路检	委托业务费	90	路检和用车大户抽检数量为 3000 辆, 检测费用 200 元/辆, 每次出动 3 人, 人工费 500 元/人, 交通费 500 元/次, 全年 150 天, 总费用为: 3000*200+150*(3*500+500)=90 万	
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和挂牌	委托业务费	30	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数量为 700 辆, 检测费用 200 元/辆, 每次出动 2 人, 人工费 500 元/人, 交通费 500 元/次, 全年 100 天, 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和挂牌数量为 200 台, 费用为 50 元/台, 总费用为: 700*200+100*(2*500+500)+200*50=30 万	
排污许可证核发与质量审核	委托业务费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6 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指导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293 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武汉市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指导工作的通知》完成辖区内持有排污许可证的企业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的审核工作, 预计 2022 年审核 100 家, 按 2000 元/家计算, 计 20 万元	

	有害垃圾集中贮存和分类贮存管理及后续运输、处置	委托业务费	503.81	环保设备 77.47 万元, 收运人员工资 150.73 万元, 仓库管理系统 10.4 万元, 个人防护用品 26.42 万元, 仓库设备 140.98 万元, 医疗用品 2.18 万元, 危废处置费用 68.34 万元, 运营电费 27.29 万元。			
	购置设备	设备购置费	55.5	快检试剂包(含常见土壤中金属块检) 8 万, 热成像仪 2 万, 粉尘快速测定仪 3 万, 多参数气体检测仪 6 万, 微风风速计(热球风速仪) 0.6 万, 便携式水污染监测设备 6 万, 手持式光离子检测仪(PID) 9 万, 恶臭检测仪 5 万, 现场执法记录仪 5.95 万, 流量计 0.3 万, 数码照相机 2 万, 红外摄像机 2 万, 碎纸机 0.2 万, 录音机 0.5 万, 会议桌 1.35 万, 会议椅 0.5 万, 投影仪 1 万, 办公桌 1.5 万, 办公椅 0.6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服务类				3012.2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目标		对扬尘污染源、企业污染源、餐饮油烟及小煤炉污染源, 汽车、船舶修理等露天喷涂, 露天焚烧垃圾、荒草、秸秆等现象进行巡查, 临时管控落实情况, 其他大气污染问题。清理无证排污单位, 做到排污许可证应发尽发、应管尽管, 推进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					
年度目标		完成环保违法违规清理处罚工作、自然生态保护工作、秸秆禁烧工作、环境监测工作、信息公开工作、环境信访工作及上级交办的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味排查完成率	100%	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环境监测完成, 固定污染源检测	100%	计划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制定排污口整治清单	100%	计划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度	有所提高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该系统使用的满意度	≥90%	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味排查完成率			100%	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环境监测完成, 固定污染源检测	100%	100%	100%	计划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制定排污口整治清单		100%	≥80%	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90%	≥90%	计划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度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该系统使用的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

备注：1. 项目属性：常年性项目、新增项目；支出项目类别：人员类、运转类、特定目标类；2.

支出经济分类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附件 10）填报。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区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汉南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李忠会	联系电话	84893228
单位地址	经开区东风大道88号市民服务中心	邮政编码	430056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湖泊排口整治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立项;改善辖区环境质量,规范辖区企业,排查辖区内异味污染源,并对废气排放进行检测,根据排查、检测结果,开展溯源、分析、治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对我区 26 个湖泊排口情况进行核查并对有疑似污水排放的排口进行溯源,查清排口上游污染源情况,制定排污口整治清单。用于开发区(汉南区)内异味排查、监测、治理等工作。用于开发区(汉南区)内异味排查、监测、治理等工作。根据《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湖泊排口整治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区开展了 26 个湖泊排口排查整治工作,为建立湖泊排口长效管理制度,需在各湖泊现有排口处设置信息齐全、标识清晰、位置醒目的排口标识牌。根据前期排查结果,我区 26 个湖泊共有约 1500 个排口,本项目实施内容为对这 1500 个排口进行立标。对重型柴油车进行治理等。		
项目总预算	2900	项目当年预算	2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 2477.79 万元,2022 年预算费用 2900 万元,2022 年预算较上年增加 422.2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含往来可用资金)		29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区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下达生态环境保护补助市级资金	委托业务费	200	区级结转资金	
	重型柴油车治理	委托业务费	750	区级结转资金	
	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自动站建设专项资金	委托业务费	255.08	区级结转资金	
	020年省级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以奖代补”资金	委托业务费	311	结区级结转资金	
	中央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修复奖励资金	委托业务费	181	区级结转资金	
	下达2020年生态环境系统“对区局原市编人员补助”市级资金	办公费	42.31	区级结转资金	
	2019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省级财政“以奖代补”资金	委托业务费	32	区级结转资金	
	下达固定污染源排污清理整顿和发证登记经费63.23	委托业务费	63.23	区级结转资金	
	环境影响区域性统一评价经费	委托业务费	128.48	区级结转资金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委托业务费	1.2	区级结转资金	
	下达生态环境保护补助市级资金	委托业务费	2.53	结区级结转资金	
	其它结转及2022年区级资金	委托业务费	908.17	转区级结转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以奖代补资金，用于开发区（汉南区）内异味排查、监测、治理等工作。改善环境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内水源、异味排查、监测、治理等工作。用于开发区（汉南区）内异味排查、监测、治理等工作。根据《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湖泊排口整治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开展湖泊排口排查整治工作，建立湖泊排口长效管理制度，需在各湖泊现有排口处设置信息齐全、标识清晰、位置醒目的排口标识牌。对重型柴油车进行治理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味排查完成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制定排污口整治清单	100%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度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该系统使用的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异味排查完成率	无	无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制定排污口整治清单	无	100%	≥80%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度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该系统使用的满意度	≥90%	≥90%	≥90%	

备注：1. 项目属性：常年性项目、新增项目；支出项目类别：人员类、运转类、特定目标类；2.

支出经济分类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附件 10）填报。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2 年收支总预算 843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62.22 万元，增长 8.40%，主要是：2022 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84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38 万元，占 65.63%；其他收入 2900 万元，占 34.37%。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84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8.07 万元，占 24.62%；项目支出 6359.93 万元，占 75.3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3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553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8.2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920.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7.2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38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53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0 万元，增 0.72%，主要是 2022 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2078.07 万元，占 37.52%，其中：人员经费 1722.73 万元、公用经费 355.34 万元；项目支出 3459.93 万元，占 62.4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6.8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6.34 万元，减少 19.08%，主要是 2021 年度新增在职转退休人员，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相应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0.1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9.92 万元，增长 149%，主要是 2022 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5.0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90 万元，增长 18.48%，主要是预计 2022 年新增退休

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18.7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66.47万元，增长127.26%，主要是2022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人员增加，行政单位医疗经费相应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19.5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09.33万元，增长1073.96%，主要一是2022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人员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相应增加，二是按预算一体化编制要求，预算结构调整，公务员医疗补助相应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460.6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479.73万元，增长48.91%，主要：一是2022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人员增加；二是人员正常晋级晋档、工资调标等，行政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3459.93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748.07万元，减少17.78%，主要是按上级要求，压缩一般性非重点支出，项目预算相应预算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120.34万元，增长193.44%，主要是2022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

调入等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经费相应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4.8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1.93万元,增长92.05%,主要是2022年接收转隶人员、安置军转干部、新招录公务员、调入等人员增加,提租补贴经费相应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9.7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9.77万元,增长57.83%,主要是2022接收转隶人员、调入等人员增加,相应发放住房货币化补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78.07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694.08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8.6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生活补助(遗属抚恤金)。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355.3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

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与2021年预算执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项目支出6359.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3459.93万元、单位资金2900万元(选择本单位使用的收入项目)。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环境保护工作经费3459.93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专项经费、环境执法经费、环境监测经费。

区级环境保护专项经费2900万元，主要用于小型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费、重型柴油车治理、省级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以奖代补”资金、中央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修复奖励资金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355.34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193.67万元。包括：货物类6.65万元，服务类2187.02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5732.38 万元。其中：环境监测服务 900 万元，环境污染治理 4778.38 万元、环保专项工作经费 19 万元，会计服务、法律服务、结算审计服务 35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382.4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3051.55 平方米，房屋 1046.32 平方米，其它用车 1 辆，2021 年新增国有资产 995.26 万元，主要为：空气网格化监测系统及设备，江永堤及汉武水站在线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设备。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6359.93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2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 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 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8.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

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